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107 年 1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 年 1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市政大樓中央區 11 樓吳三連廳

三、主席：陳局長志銘

記錄：楊靜琴

四、出席人員：

游適銘 沈榮銘 蘇鈞堅 林純綺 賴佩技 張素珍
林秀鳳 黃蕙庭 周淑蕙 張孟純 吳雅鳳 謝其臣
朱大成 林昆華 何治民 蔡宗峯 鄭秀貞 黃美華
黃奕墉 陳錦慧

五、106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公開抽籤

抽籤結果：辦理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人員為沈副局長榮銘、王股長紹威、許股長珍妮及湯股長雅惠等 4 人；辦理前後年度申報財產比對人員為許股長珍妮。

六、專題報告：

（一）稅費行動支付簡介

主席裁示：

請稅捐處務必於本（107）年度開徵房屋稅時，導入 Pay Taipei 支付平台繳納方式。

（二）稅費 e 帳簿

主席裁示：

請稅捐處在建置稅費 e 帳簿平台及辦理相關資料整合時，若遭遇困難或涉跨局處協調等事宜，可立即向本人反映，俾召開會議研商。另本案可安排提財經小組會議報告。

七、確認以前局務會議主席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備查。

八、各單位業務報告：(略)

九、主席指示事項：

- (一) 請稅捐處將「路段率通盤檢討」及「推動『稅費 e 帳簿』平台系統」等2項，列為107年重要業務項目，並請積極辦理。
- (二) 稅捐處經管本市林森北路9巷及羅斯福路5段等3戶建物，業經建管處核備為合法建物，請研議後續之活化利用事宜。
- (三) 請動質處協助世大運賽後物品「臺北惜物網」拍賣作業。
- (四) 請各科室主管確實掌握同仁承辦公文進度，並督導同仁加強配合新公文系統正式上線相關準備作業。

- (五) 請各科室及二處配合本局107年度精實管理專案推動計畫，檢視業務內容，踴躍提案，以導入現代化管理技術，改善傳統慣性思維，提升行政效能及執行力。
- (六) 請各科室主管及二處要求同仁落實電話服務禮貌話術，並加強接聽電話速度，以提升本局為民服務形象。
- (七) 請菸酒暨稅務管理科行文捷運局要求以公文釐清西門地下街設置電梯是否涉及變更防災計畫事宜。
- (八) 請財務管理科研議於107年度本府內部控制查核-財務部分時，增訂各機關學校先自我檢核及一級機關督導機制，再由本局辦理抽查，以資完備。
- (九) 請公產管理科因應本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修訂作業，邀集法務局討論修訂相關契約範本。

十、散會：中午 12 時 55 分。